

深圳市捷顺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延期披露 2025 年年度报告及 2026 年第一季度报告
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捷顺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原计划于2026年4月28日披露《2025年年度报告》《2026年第一季度报告》。结合当前定期报告编制及相关工作推进情况，本着审慎原则及对广大投资者负责的态度，为进一步完善定期报告编制和复核的相关工作，确保年度报告披露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现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将《2025年年度报告》《2026年第一季度报告》及相关公告的披露时间延期至2026年4月30日。

公司董事会对此次调整定期报告披露时间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致以诚挚的歉意，敬请广大投资者谅解。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媒体披露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深圳市捷顺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四月二十五日